

#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5 年度，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重点和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工作情况回顾

2025 年，公司凭借长期以来在机动车检测行业的经验积累，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前沿技术探索，不断完善服务网络体系，提升产品竞争力，强化人才引进与结构优化，夯实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 （一）经营状况分析

公司持续受到 2020 年及 2022 年两次机动车检测政策的叠加影响，目前大部分机动车使用年限在十年以内，按照政策要求十年内仅需检测一次，导致检测需求大幅减少。同时，2024 年商务部等部门发布的《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和《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旨在促进汽车消费市场转型升级，提高了老旧车辆淘汰率，进一步冲击了机动车检测业务，致使检测频次需求持续下降，主业经营持续承压。

尽管 2025 年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印发《关于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伪造排放检验结果或出具虚假排放检验报告情节严重判定标准的意见》及《关于进一步优化机动车环境监管的意见》，使机动车检测系统市场需求小幅增加，但难以抵消政策宽松、以旧换新带来的市场萎缩冲击。受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短

期传统主业经营持续承压、公司经营面临阶段性挑战，公司大股东基于行业发展趋势与上市公司长远利益审慎决策，审慎作出出让公司控制权的决策，旨在通过引入具备资本实力与产业资源的新控股股东，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注入发展动能、推动业务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二）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3,908.65 万元，同比下降 2.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09.13 万元，同比增长 16.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432.58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9.9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2%。

## （三）研发与技术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项目上投入费用达 2,980 万元。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长期专注于机动车检测领域，始终坚持创新，并积极将各领域的领先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中。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 96 项专利、21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多项非专利技术。

## （四）人才管理方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人员为 1,731 人，同比下降 7.43%。

#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审议 57 项议案。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4.23	《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关于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签署〈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 8. 27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10. 24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12. 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制定、修订、废除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反舞弊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废除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12. 26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关联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 1.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 4 次，审议事项共 14 项，包括：《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议事项共 3 项，包括：《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 战略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战略委员会 1 次，审议事项共 1 项，包括：《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4. 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等规定履职，勤勉尽责，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作出判断；同时积极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地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确保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建立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通过法定信息披露以及股东会、投资者交流

会、业绩说明会、交易所互动易问答、咨询电话等交流方式，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熟悉与了解。

报告期内，公司回复交易所互动易问答，回复率 100%。公司不存在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于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等非法定媒体透露、泄露未公开的重大信息的情形；不存在发布与依法披露的信息存在明显差异、不具有事实依据或不完整、不准确的信息的情形；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的情形；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 三、公司 2026 年度发展目标和经营计划

2026 年 2 月，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矽睿科技成为控股股东，公司自此迈入以“MEMS 传感器及智能终端应用新兴业务”为增长引擎、以“传统机动车检测主业”为稳定基石的“双轮驱动”新发展格局。当前，公司战略核心是依托控股股东在 MEMS 传感器领域深厚的技术储备与产业资源，全力打造针对新质生产力赛道的传感器与智能终端解决方案业务，同时优化并夯实机动车检测设备基本盘，驱动公司从单一设备制造商向“高端传感器+智能物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升级。具体展望如下：

####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定执行“新兴业务引领增长，传统业务提供支撑”的核心战略，集中优势资源，实现 MEMS 传感器业务的快速突破与机动车检测业务的稳健发展，最终构建“高端传感器+环境能源物联网+汽车检测装备”的多元化产业布局。

##### 1. 全力开拓新兴业务，打造核心增长极。

公司将深度协同控股股东矽睿科技，聚焦高端 MEMS 传感器的研发、量产与市场推广，快速切入汽车电子、工业控制、消费电子等高端国产化替代赛道。同时，战略布局智能终端环境能源物联网业务，以自研智能传感器为核心，构建“感知硬件+智能终端+物联网平台+数据服务”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打造在智慧城市、工业监测、智慧农业和能源管理等领域的系统服务能力，使之成为公司未来业绩的核心驱动引擎。

##### 2. 优化夯实传统主业，构筑稳定基本盘。

在机动车检测领域，公司将聚焦于高价值环节，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专用检测设备、现有检测站的智能化升级改造解决方案，并拓展检测站运营、数据服务等后市场增值业务。通过产品结构优化与服务深化，巩固行业头部地位，确保稳定的现金流与利润，为新兴业务的战略性投入提供坚实保障。

## （二）经营管理计划

### 1. 技术研发计划

研发重心向新兴业务倾斜。基于控股股东矽睿科技先进的MEMS传感器芯片设计、先进MEMS工艺、传感器融合算法等核心技术。同步构建智能终端环境能源物联网云平台，实现感知数据的智能分析与应用。在传统业务领域，持续进行新能源汽车检测技术与智能诊断算法的研发，保持技术领先性。

### 2. 市场与业务拓展计划

公司将以新兴业务市场开拓为首要任务。围绕汽车、工业、消费、物联网等目标行业，组建专业化、高素质的销售与技术支持团队，借助控股股东的产业生态资源，快速切入行业头部客户供应链，建立标杆项目。在传统业务领域，深耕现有渠道，推广高附加值解决方案，并稳健探索海外市场机会。

### 3. 公司治理与人才建设计划

为适应业务结构转型，优化组织架构，建立能够高效支持双主业运营的现代化管理体系。实施更具吸引力的人才战略，重点引进智能终端、物联网架构等新兴业务领域的顶尖技术人才与复合型管理人才，并通过多元化的激励与培养机制，打造支撑公司长期发展的核心人才团队。

### 4. 资本运作与产业协同计划

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围绕MEMS传感器、智能终端及物联网核心战略，积极寻求在技术、市场或产业链上有协同效应的并购、投资与合作机会。深化与控股股东、科研院所及产业链伙伴的战略合作，整合资源，加速新兴技术的产业化进程，构建产业竞争生态优势。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